海原县应急管理局
2021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要求，现发布《海原县应急管理局2021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统计数据从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如对本报告有疑问或意见建议，请联系：海原县应急管理局办公室，地址：海原县建设路，邮编：755200，电话：0955-4015730。

一、总体情况

2021年度，我局以开展党史学习教育为契机，把落实政府信息公开作为增强工作透明度，加强民主监督，密切联系群众的一个重要载体来抓，进一步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创新工作形式，突出工作重点，提高工作水平，促进了信息公开工作的全面开展。

（一）强化做好主动公开。坚持“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我局坚持配合县政府办公室加强政府网站安全生产及应急管理栏目的建设和管理，以应急管理指挥部文件、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文件、应急管理文件及简报信息等形式第一时间发布重要会议、重要活动、重大政策信息。政府网站应急管理暨安全生产领域传播能力不断增强，2021年，我局对外发布应急管理及安全生产动态信息等60条。

开展“政府开放日”活动，邀请人大代表、市民代表、企业代表、媒体记者等20余人，了解应急管理系统运行情况，监督应急管理工作开展。

（二）强化做好依申请公开。按照《自治区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规范》要求，制定了《海原县应急管理局规范性文件制定及管理办法》，完善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登记、审核、办理、答复、归档等工作制度，确保在线申请办理有据可依、答复及时、记录清晰、存档完整。没有涉及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与行政诉讼案件。

（三）强化监管政府信息。制定了《海原县应急管理局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加强党的建设相关制度》，严格落实公文处理和信息审核制度，对公开信息进行逐级审批、层层把关，确保信息发布的时效性、保密性、安全性和合规性。梳理了监管事项目录清单，确保了监管数据时时汇总上报。

（四）强化平台建设。我局通过召开政务公开专题会议，研究、部署政务公开工作，及时解决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全力以赴推进政务公开工作。根据县政府办公室关于政务公开工作有关要求，我局成立了由马守玉局长担任组长、冯智副局长担任副组长、董鹏涌和田世亮为成员的局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并下设办公室，负责政务公开日常工作。

（五）强化监督保障。在持续加强政务公开组织领导和队伍建设的前提下，深入推进监督保障工作制度化建设。明确管理和工作责任。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局年度效能考核中进行量化考核，调动股室工作积极性，确保了政务公开工作

扎实有序开展。并结合工作实际，我局加大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力度。及时主动公开群众关注的热点问题以及和应急管理及安全生产相关的政府信息，方便群众查询、获取信息，并做好舆情的收集、研判、政策解读和回应工作。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	法律服务	其他	

						组织	机构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开展以来，在服务群众、加强沟通等方面取得了明显的进步，但与《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要求还存在一定差距，主要表现在：**一是**公开意识尚需进一步深化；**二是**公开内容更新有待进一步加强；**三是**长效工作机制建设需要进一步完善。

针对存在的不足之处，我局将在积极探索政府信息公开的新思路的工作中，**一是**不断调整我局政府信息公开的范围，拓展政府信息公开内容，创新公开方式，对主动公开的行政管理和服务事项要及时如实地进行公开。**二是**完善制度建设，落实公开监管。结合本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实际，深入开展调查研究，尽快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相应工作制度，进一步完善政府信息主动公开的工作机制、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机制和政府信息发布、保密审查等制度。**三是**强化监督检查工作，保障公开成果。加强内部监督和外部监督，建立健全信息公开监督机制。及时发现和研究解决工作中存在的问题，推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不断深入，努力打造透明型、服务型政府部门。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1 年，县应急管理局没有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